

防止规模性

返贫致贫

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底线任务之一。近年来，受新冠疫情和严峻复杂经济形势影响，持续较快增加脱贫群众收入面临困难挑战。2024年是我国打赢脱贫攻坚战、进入过渡期的第四个年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部署下，各地区各部门精准落实帮扶措施，牢牢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截至2024年底，全国累计帮扶500多万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稳定消除风险，其余也都落实了帮扶措施，脱贫群众生活有保障、有底气、有改善。

用好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为了早发现、早识别、早干预、早帮扶，相关部门优化监测方式，丰富农户自主申报渠道，健全“一键报贫”等线上申报方式，充分发挥大数据比对和基层组织作用，强化部门筛查预警；以县为单位全面梳理帮扶政策，明确政策清单，丰富帮扶措施“工具箱”；紧盯因病因灾等重点返贫致贫风险，强化重点人群监测预警；对无劳动能力脱贫人口，及时纳入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等等。这些举措实现了“风险预警、对象识别、精准帮扶、动态调整、监测评价”全过程管理，提升了监测帮扶质效。

“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巩固提升。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相关部门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综合保障，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建立健全链条农村饮水安全保障体系。目前，全国脱贫家庭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保持动态清零，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

守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底线任务

农业农村部部长 陈 洁

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9%以上，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稳步推进，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保持动态清零，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4%。

强化产业和就业帮扶。这是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持续提升增收致富能力的重要基础。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用于支持产业发展的比重继续稳定在60%以上，帮扶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同时，各地开展技能培训、劳务协作等，夯实脱贫群众增收基础。截至2024年底，832个脱贫县培育形成优势主导产业，近3/4的脱贫人口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了利益联结机制；脱贫人口务工就业规模3305.2万人，2024年前三季度脱贫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实际增长6.5%。

地区部门协同凝聚合力。聚焦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等重点区域，深化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持续开展医疗、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和科技特派团选派，形成多层次、多形式、全方位的大协作帮扶格局。截至2024年11月底，东部8省市向西部10省市区投入财政援助资金超230亿元，东西部携手累计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超1300个。

2025年是过渡期最后一年，必须继续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为过渡期后的政策实施夯实工作基础。为此，要抓紧研究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同时，提升帮扶产业发展质效，使之成为富民产业；继续强化协作帮扶，协调联动促进脱贫地区发展。

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

大。过去一年来，在以习近

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

强领导下，我国高质量发展

扎实推进，民生保障扎实有

力。回顾一年来我国在发展

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生动

实践，诸多热词映入眼帘。

它们不仅与百姓生活息息

相关，更彰显着中国式现代

化的民生内涵。

专家学者谈

2024

中国民生热词

高质量

充分就业

努力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

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教授 杨伟国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是我们党科学应对就业形势变化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就业优先战略动态演进的最新定位，对于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

从宏观层面看，高质量充分就业既关注就业机会充分、就业环境公平，又关注就业结构优化、人岗匹配高效、劳动关系和谐。从微观层面看，高质量充分就业不仅关注劳动者个体有托底的工作岗位，关注工作的稳定性、收入的合理性，而且关注保障的可靠性、职业的安全性等。从理念层面看，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明确就业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事关国家长治久安，既有利于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努力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又有利于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平衡就业的民生与产业双重属性，发挥就业的多重功能。总的来看，在14亿多人口的发展中大国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进一步丰富了中国式现代化的民生内涵。

2024年5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就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进行第十四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始终坚持就业优先、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政策、深化就业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提供了根本遵循。2024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公布，提出24项具体可行的政策措施。同时，党中央不断增强就业政策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在宏观层面加强财政、货币、就业、产业、区域、

“一老一小”

服务体系

不断织密“一老一小”服务网络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王美艳

人口状况是一个国家最基本、最重要的国情，人口问题是我国面临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近年来，我国人口发展出现了老龄化 and 少子化的趋势特征，“一老一小”问题被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对“一老一小”问题高度重视，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建设，是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基础性工程，对于实现老有所养、幼有所育，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具有重要意义。

中共中央、国务院2019年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2021年印发《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并着眼于兜底线、保基本、促普惠，对完善养老和托育服务体系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推进养老和托育服务体系补短板、扩供给、提质效，不断织密“一老一小”服务网络，有力推动养老和托育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

2024年，我国深入推进“一老一小”相关改革，在发展银发经济、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等方面出台文件，进一步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的支持力度，推动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逐步落实，同时努力加大托育服务供给、减轻家庭育儿负担。各地区各部门结合自身实际，在推进中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改革、托育服务多元化发展上持续用力。随着这些改革措施落地落实，“一老一小”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养老和托育领域普惠性服务供给不断加强。目前，全国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达41万个，

城中村

改造

城中村改造既改善民生又促进发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 蒲渊

城中村改造是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民生工程，也是助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工程。2023年底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加快推进城中村改造，2024年我国城中村改造成绩显著。

城中村改造旨在消除安全风险隐患、完善配套设施、增加公共服务，对改善居住条件的作用是全方位的，是从好房子到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理念落地的生动实践，体现了城市更新中的民生温度。2024年，我国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1863个，建设筹集安置住房数量为189.4万套；城中村改造政策支持范围也从最初的35个大城市扩围至300多个城市，更多城市将受益于城中村改造政策的支持。此外，城中村改造注重统筹解决居住与就业问题，改造后提供一定的低成本创业空间，支持小微企业等发展。

城中村改造注重统筹保障性住房供应，有力实现了保障扩容。原有的城中村中有大量低租金住房，为新市民落脚城市提供了低成本生活空间，但也存在设施老化、环境脏乱差、有安全隐患等问题。本轮城中村改造要求将一定比例的改造地块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鼓励将村民富余的安置房长期租赁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这既保持了城中村原有租赁住房供应规模不减，又增加了城中村所在区域的保障性住房供应。比如，深圳近年来结合城中村整治提升，筹集了12万多套（间）小户型、低租金的保障性租赁住房。这为新市民落脚城市提供了宜居且可负担的生活空间。

同时，本轮城中村改造从多个维度注重可持续性。比如，在改造方式上不是简单大拆大建，而是采取拆除新建、整治提升、拆整结合的方式，这

科技、环保等政策协调配合；在中观层面从劳动力需求、劳动力供给、劳动力供求匹配三个方面发力，强化协同联动、放大组合效应；在微观层面强化政策目标与政策措施的激励相容，优化政策工具之间的协调性。相关部门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落实稳岗返还、税收优惠、担保贷款、就业补贴等政策，推广直补快办模式，更好发挥政策效力。

在一系列政策措施的推动下，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就业预期目标全部实现。全国城镇新增就业1256万人，全年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1%。同时，2024年农民工规模达到29973万人，比上年增长220万人，跨省流动农民工规模在新冠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首次出现增长；农民工月均收入达到4961元，是自2013年有统计数据以来的最高水平。这些数据显示出我国经济与就业形势的向好趋势。

新的一年，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压力依然较大，经济数字化转型给就业工作带来新的挑战。为此，需要加强就业影响评估机制研究，制定更加具有针对性、系统性、有效性的就业政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8部门2025年1月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技能强国工作的指导意见》，将在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相关部门也将聚焦重点群体，围绕康养托育、先进制造、现代服务、新职业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项目化职业技能培训，进一步提升职业技能培训促进就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等等。这些政策措施将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老年人健康照护服务更加便利化、细致化，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需求得到进一步满足；提供托育服务的机构近10万家，托位约480万个，为更多家庭解决了后顾之忧。

同时要看到，与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相比，我国“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对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作出重大部署，提出“以应对老龄化、少子化为重点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决定》的部署要求，要坚持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建设，引导发展质量有保障、价格可承受、方便可及的普惠养老和托育服务。

具体来看，既要增加数量，又要提升质量。其中，增加数量可以通过扩大增量和优化存量两条途径实现。在扩大增量方面，可推动专业化养老机构下沉社区，推动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在更大范围进一步推广“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试点”。在优化存量方面，可继续大力支持养老机构扩大护理型床位供给，统筹配置“0—6岁”婴幼儿服务资源，通过支持生源减少的幼儿园整体转型或者发展托育服务等方式，促进“0—3岁”和“3—6岁”服务供给的有序衔接，完善普惠托育价格形成机制，较大幅度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在提升质量方面，要不断提升养老服务水平，保障养老服务质量；做好托育机构质量评估工作，促进托育服务水平提升。

消费品

以旧换新

紧密衔接促消费与惠民生

国家发展改革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 魏国学 杜飞轮

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能够把促消费与惠民生紧密衔接起来，对于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实施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真金白银”的优惠直达消费者手中，让更多人享受高质量耐用消费品，能增强消费能力、消费意愿和消费信心，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还能激活消费潜力，带动汽车、家电、家装厨卫、电动自行车等产业升级，在制造、销售、维修、回收等多环节创造就业机会，为高质量充分就业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实现“消费—生产—就业—收入”良性循环。

去年以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不断完善，消费者的认可度和欢迎度不断提升，受益面持续扩大。比如，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对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作出部署；随后，商务部等14部门印发《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汽车、家电以旧换新和家装厨卫“焕新”；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统筹安排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同时，相关部门完善配套措施，明确汽车、家电、家装厨卫、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的补贴标准、补贴范围及工作要求，指导各地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合理制定实施以旧换新政策，并加大政策解读和宣传力度。

随着越来越多的消费者积极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在促进消费升级和增进民生福祉方面取得

显著成效。2024年，央地共安排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资金约1700亿元，惠及6400多万消费者，7000多万台（件）绿色智能汽车、家电、家居产品进入百姓生活。通过实施以旧换新政策，老百姓能以更低成本获得更高效、更环保、更安全的新产品，提升了生活便利性和舒适度。由消费拉动的相关产业升级还能创造更多就业机会。消费品以旧换新换出了消费新场景、发展新动能、绿色可循环。

2025年，我国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今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出台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包括：增加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规模，加大支持力度，丰富支持手段，放大撬动效应；扩大补贴范围，实施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政策，将申请报废更新补贴的旧车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国四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2018年12月31日前注册登记的的新能源乘用车等，将8大类家电以旧换新产品扩围至12大类，增加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微波炉4类家电产品，对家装厨卫“焕新”所用物品和材料给予补贴，继续对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给予补贴；等等。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能更全面覆盖民生需求，多方位提升城乡居民生活品质，并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在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过程中，也要重视消费者权益及体验。比如，简化补贴流程，加强消费品质量监督抽查，严厉打击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旧充新等，为广大消费者营造良好的以旧换新环境。

跨省异地就医

直接结算

让更多参保群众享受异地结算便利

国家医保局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主任 王文君

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标志。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有序衔接，完善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落实异地就医结算”。医疗保障是保障人民健康、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制度安排。推进基本医保跨省异地就医费用直接结算，是完善医保制度、解决人民群众突出关切的重要改革举措，已连续多年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人民健康的高度重视。

近年来，国家医保局会同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建机制、统政策、搭平台、优服务，持续推进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改革。从住院费用到普通门诊费用、再到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医疗费用范围不断扩大。2024年，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病种由原来的5种扩大到包括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类风湿关节炎、冠心病等10种，基本覆盖了跨省报销门诊慢特病费用的90%以上。同时，提供跨省直接结算服务的定点医药机构的规模也进一步扩大。截至2024年底，全国跨省联网定点医药机构数量达64.40万家，比上年增长9.36万家，异地就医结算实现了县域可及。这些措施让越来越多的参保群众享受到跨省直接结算的便利。2024年，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人次达2.38亿，减少资金垫付1947.25亿元，分别比2023年增长了84.70%、26.71%。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改革涉及不同地区，加强统筹才能提升跨区域业务协同处理能力。比如，为破解异地就医备案难的问题，2024年在全面实现异地就医备案“跨省通办”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备案材料、压实办理时限、完善线上服

务功能，通过国家统一线上备案渠道成功办理备案1172.97万人次，比2023年增长了45.85%；为保障跨省直接结算交易成功率，通过交叉调研、刷卡实测、搭建问题协同平台，探索建立报错问题常态化治理机制，2024年实现每日跨省交易量平均360多万笔，成功率稳定在95%以上。同时，国家医保局还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政策宣传解读、按季度发布公共服务信息、增加温馨提示等，方便参保群众及时获取信息、享受跨省结算便利。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加强政策、管理、服务等跨领域业务协同，提升改革成效。2024年，国家医保局联合财政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管理服务的通知》，为各地加强异地就医备案管理、合理确定异地就医结算报销政策、强化就医地管理、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经办服务等工作提供了指引。异地就医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国家、省、市多层次跨区域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同时，医保与财政等跨部门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2024年完成跨省异地就医费用清算12期，有效保障医保资金运行平稳。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改革取得了显著成效，但随着改革进入深水区，与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异地就医结算服务的需求相比，现行医保政策、基金管理 etc 仍有待优化。只有持续深化改革，通过规范异地就医备案、做好个人承诺制备案核查，强化就医地管理、推进异地就医费用纳入支付方式改革，优化异地就医结算、巩固提升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服务等，才能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